

##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暨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东重机”）近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翁耀根先生的通知，获悉翁耀根先生将其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翁耀根	是	70,000,000	65.44%	6.95%	是	否	2020年8月26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资金需求
合计	-	70,000,000	65.44%	6.95%	-	-	-	-	-	-

####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翁耀根	106,966,667	10.62%	0	70,000,000	65.44%	6.95%	70,000,000	100%	10,225,000	27.66%

无锡华东重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18,400,000	21.67%	156,500,000	156,500,000	71.66%	15.53%	0	0	0	0
无锡振杰投资有限公司	42,000,000	4.17%	0	0	0	0	0	0	0	0
翁霖	14,047,619	1.39%	0	0	0	0	0	0	0	0
合计	381,414,286	37.85%	156,500,000	226,500,000	59.38%	22.48%	70,000,000	30.91%	10,225,000	6.60%

注：翁耀根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受高管锁定股限制。上表中“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中的限售股均为高管锁定股。

##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无关。

2、公司控股股东无锡华东重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重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156,500,000股，占其合计所持股份比例41.03%，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5.53%，对应融资余额60,000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156,500,000万股，占其合计所持股份比例41.03%，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5.53%，对应融资余额60,000万元。华重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还款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具备相应的资金偿付能力。

3、华重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本次股份质押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业绩补偿义务履行情况。

## 三、其他说明

华重集团质押的股份用于可交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交换股份和为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发生股份被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的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公司将持

续关注相关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 1、关于股份质押的告知函；
- 2、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确认书；
-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7日